**共青团江西农业大学动物科学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

赣农大动科青发〔2022〕1号

**关于申报2021年度江西农业大学“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干部”“五四红旗团支部”的通知**

院属各团支部：

2022年是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百年华诞。为进一步加强我校共青团组织建设，扎实推进共青团创先争优活动，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导向作用，在全校广大团员青年中营造崇尚先进、学习先进的良好氛围，引导和激励江农青年在新时代继承和发扬“五四”光荣传统，增强广大团员青年政治意识、组织意识和模范意识，推动我校共青团工作再上新台阶，经研究决定，在2022年“五四”期间集中对2021年度先进个人和先进集体进行表彰。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一）江西农业大学优秀共青团员**

**1.理想信念坚定。**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有浓厚的家国情怀。

**2.道德品行优秀。**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带头倡导良好社会风尚。成为注册志愿者，经常参加志愿服务，年度参加志愿服务时长不少于20小时；成为网络文明志愿者，积极参与构建清朗网络空间。

**3.模范作用突出。**学习成绩优秀（当年考试成绩有不及格者不具备评选资格），工作本领过硬，在本职岗位上业绩突出，走在创新创业创优的前列，具有艰苦奋斗精神，能够在团员青年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带头响应党的号召，积极传播青春正能量，勇于和不良言行作斗争，参与社区（村）报到等社会活动表现突出。在2021年度团员教育评议中获得优秀等次。

**4.遵规守纪自觉。**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自觉遵守团的章程，模范履行团员义务，按要求参加“三会两制一课”和团的活动，未受过纪律处分或受纪律处分满一年以上。

**5.团龄在2年以上（截至2022年4月30日），本人基本信息已登录全团“智慧团建”系统。**

**还应具备以下条件：年度教育评议结果累计至少2年为优秀等次；年满18周岁（截至2022年4月30日）的原则上应当已向党组织提出入党申请。**

**优秀共青团员的申报主体是非党员的团员青年，保留团籍的学生党员可按照党员占团员比例适当申报。**

**（二）江西农业大学优秀共青团干部**

**1.理想信念坚定。**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武装头脑，带头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

**2.心系广大青年。**注重提高青年群众工作本领，带头向书本学习、向实践学习、向青年学习，勤于思考钻研，善于开展理论政策宣讲和思想引领，善于把握青年脉搏、组织发动青年，在青年中具有较高威信。

**3.工作能力过硬。**热爱团的工作，坚持围绕党政中心任务和青年需求开展工作，积极探索创新，在团的岗位上取得突出成绩。具有较强的团务工作能力。2021年度在所在团支部团员教育评议中获得优秀等次。

**4.敢于担当作为。**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上，带头响应党的号召，坚决服从组织分配的工作任务，勇于改革创新，面对“急难险重新”任务冲锋在前、迎难而上，对错误言行和不良习气敢于坚持原则、驳斥斗争。

**5.工作作风优良。**自觉加强党性锻炼、提升党性修养，对党忠诚，求真务实，克己奉公，廉洁自律，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实施细则精神，落实团中央关于提高政治站位改进工作作风的六条规定精神，坚决反对“四风”、祛除“四化”。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纪守法，品格高尚。成为注册志愿者，经常参加志愿服务，年度参加志愿服务时长不少于20小时；成为网络文明志愿者，积极参与构建清朗网络空间。

**6.学习刻苦，勇于拼搏，成绩良好（当年考试成绩有不及格者不具备评选资格）。**截至2021年4月30日，从事团的工作不少于1年。本人基本信息已完整录入全团“智慧团建”系统。

**从事共青团工作的青年教师团干、学生团干，符合条件的，可参加评选。（其中教师团干须为专职从事共青团工作人员。）**

**（三）江西农业大学五四红旗团支部**

**1.政治建设好。**注重加强团员政治教育和青年思想政治引领，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党的科学理论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引导团员青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加强对团员的理想信念和国情教育，积极组织团员青年参与“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引导团员坚定“四个自信”。

**2.组织基础好。**认真担负教育团员、管理团员、监督团员和引领凝聚青年、组织动员青年、联系服务青年的基本职责。基础团务工作扎实，组织设置规范，工作制度健全，按期换届，认真履行民主选举程序。规范开展团员教育、管理、监督，发展团员规范、落实“三会两制一课”规范、团费收缴规范、《团支部手册》填写使用规范。积极开展基层团建创新探索。**团支部及所属团员、团干部的基本信息均已登录全省“智慧团建”系统。**

**3.班子建设好。**团支部委员会成员政治好、工作能力较强，认真落实上级团委的各项工作要求，扎实有效地开展团的工作，在团员青年中有较高的认同度。

**4.作用发挥好。**组织团员青年围绕国家重大战略、本地区本单位党的中心任务和脱贫攻坚、疫情防控等“急难险重新”工作创先争优，充分发挥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团员模范带头工作突出，服务大局成效好，党组织对共青团工作评价高。

**二、申报名额及评选要求**

1.在2021年度团员民主评议的基础上，本次评选将评出“优秀共青团员”300名左右，“优秀共青团干部”150名左右（不含青年教师团干部10名左右），“五四红旗团支部”80个左右。各级团组织要严格按照所分配名额进行申报（具体名额详见附件1）。优秀团员和优秀团干通过网络民主投票评议产生，采取差额投票形式，至少差额2名。候选人采取班主任、团支委协商推荐或六名以上团员联名推荐的方式产生。原则上优秀团干和优秀团员获得的“合格”票数必须超过到会团员人数3/4，“优秀”票数必须超过到会团员人数2/3方才有效。

2.评选“五四红旗团支部”时，校团委将通过事迹展示、网络展示、集中评审等方式确定。各学院团组织参照参评条件评选出候选人和候选支部，候选名单在学院公示，报学院党组织审核后，填写申报表（附事迹材料）交至校团委。校团委将学院上报候选支部事迹推送至“百草青年”微信公众平台，进行为期三天的网络展示（具体时间和投票方式另行通知）。投票结束后，校团委将结合事迹材料和投票情况最终确定入选名单。

**三、工作要求**

**（一）坚持民主原则。**各院级团组织要认真贯彻落实共青团改革有关精神，坚持青年主体地位，落实“表彰先进请青年一起评议”的要求，广泛动员团员青年参与到推荐和评议中来，选出身边的先进典型。各院级团组织要及时向本单位党组织汇报，成立专门工作小组，扎实做好工作。团支部在工作过程中要充分听取班主任的意见，主动邀请班主任参加，坚决杜绝指定推荐、拉票贿选等现象，一经发现，倒查责任，严肃处理。

**（二）严格推荐把关。**各级团组织在人选推荐工作中要提高政治站位，严格对照申报条件，严把人选政治关、品行关、形象关。要将政治标准作为首要条件，看推荐对象是否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各学院要对初步推报人选（团支部）进行全面了解和把关，并做好公示工作。

**（三）规范报送材料。**请各单位按照总体工作安排和具体工作要求，及时做好申报工作，请各团委书记严格把关申报材料（电子版）后指定专人（学院学生团委副书记）于3月1日前将《江西农业大学“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干部”登记表》、《江西农业大学2021年度“五四红旗团支部”申报表》纸质版提交至团委组织部（大活406办公室），并将电子版（统一打包，文件命名为“XX学院+两红两优评选”）发送至邮箱（jxautw@qq.com。）。

未尽事宜请与我委武锡全同志联系。联系电话：83813447。

附件：

1.2021年度“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干部”“五四红

旗团支部”“五四红旗团委”申报名额分配表

2.江西农业大学“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干部”登记表

3.江西农业大学2021年度“五四红旗团支部”申报表

动物科学技术学院团委

2022年2月24日

江西农业大学动物科学技术学院团委 2022年2月24日印发

**附件1：**

2021年度“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干部”

“五四红旗团支部”申报名额分配表

|  |  |  |  |
| --- | --- | --- | --- |
| **学院** | **优秀团员** | **优秀团干** | **五四红旗团支部** |
| 动科院 | 一个团支部两名 | 一个团支部一名 | 各单位自行申报，择优评定 |

**附件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江西农业大学2021年度** | | | | | | | **优秀共青团员** | | | **登记表** | |
| **优秀团干部** | | |
| 姓 名 | |  | | 性 别 |  | | | | 出生年月 | |  | |
| 学 号 | |  | | 政治面貌 |  | | | | 民 族 | |  | |
| 入团  年月 | |  | | 2021团员民主评议等次 |  | | | | 是否已登录“智慧团建”系统 | |  | |
| 所在单位及职务 | | |  | | | | | | | | | |
| 个  人  年  度  小  结 | （1、对本年度个人思想、学习、工作、生活等情况进行小结，含本年度获奖情况；） | | | | | | | | | | | |
| 支部民主推选意见 | 本支部共有 名团员，于 年 月 日召开支部大会， 名团员参与民主评议并投票， 票同意推选 同学为  **□优秀共青团员 □优秀团干部**  团支部书记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院团委（总支）意见 | 签 章  年 月 日 | | | | | 校  团  委  意  见 | | 签 章  年 月 日 | | | | |

**注：**1.本表一式两份，一份存学生档案，一份存校团委备案；2.如推荐为模范团员，请在院团委（总支）意见中签署“推荐为模范团员”即可，**模范团员候选人须附事迹材料和个人生活照（3张）电子版，主要事迹1000字以内，文字鲜活生动，适宜在新媒体平台上传播报道。**

**附件3：**

**附件3：**

江西农业大学2021年度“五四红旗团支部”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团支部名称 | |  | | 团员数 | |  |
| 团支书姓名 | |  | 联系方式 | |  | |
| 主  要  事  迹 | 1. 主要事迹（1000字以内文字鲜活生动，另附活动照片3张，适宜在新媒体平台上传播报道）。   2.用A4纸附在推荐表的后面。 | | | | | |
| 学院团委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学校团委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备注 |  | | | | | |

**注：申报五四红旗团支部的集体需上交《团支部工作手册》备查。**